

永定区直达资金整改情况报告

根据上级指示精神，我区对直达资金支出各项有关业务进行督促整改，到目前为止，总资金 37402.48 万元，已分配 39802.48 万元，未分配为了-2287 万元（其中-2400 是收回 2017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暂未作分配处理），支出进度方面总资金 37402.48 万元，已支出 23432.02 万元，完成支出进度 62.6%。

一、督促有关业务股室和预算单位尽快分配直达资金指标。本月城镇保障安居工程 886 万元文件指标刚下达，监管系统显示未下达指标余额，督促综合股及时下达该款指标。利用监管系统信息，督促经济发展股及时下达了生猪（牛羊）调出大县奖励金 138 万元的直达资金指标。督促农业农村股下达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102.35 万元。通过直达资金下达情况的梳理后，目前主要还有两项仍未下达：一是收回 2017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-2400 万元的指标，据经济发展股反馈消息，该项指标如何处理目前正与上级有关处室联系。二是龙财社指（2020）104 号文特困人员补助 113 万元，监管系统（国库）端口显示该项资金为待分配指标，可是据社保股反馈该项资金已经做了指标分配，并且监管系统（社保端口）中指标查询也已体现本级可执行指标为 113 万元，数据出现的偏差需进一步核实。

二、认真处理地方预警出现的问题。本月督促有关股室和预算单位处理了 3 项未上传扫描件的预警，它们是：闽财教指（2021）37 号、闽财农指（2021）19 号、闽财建指（2021）33 号，通过整改后

至目前为止“是否上传附件”已整改 25 项，支出预警认定正常 11 项，未导入惠企利民明细已整改 4 项。另有一项是闽财社指（2020）48 号文，是上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，该款仍未实际支出而未导入惠企利民项目。

三、进一步督促业务股做好指标、支出关连有关工作。由业务股会同预算单位进一步梳理支出情况，凡有支出的都及时做好支付关连。通过“业务督促”里的“支付接口”查寻有关支出情况，发现有些做资金已支出且做了支付关连，而“指标关连金额”这一栏却没数据，核实发现业务股已作了指标关连，经业务股咨询技术人员，回复称“指标关连金额”未刷新。

四、核实整改未填报惠企利民项目数。未填报利民数原有 5 个，整改后只有 2 个，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经费，该项资金按序时进度拨付，经社保股核实未填报利民数属正常；未填报惠企数 4 个，其中，林业局的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，已督促业务股和林业局填报惠企利民数。其他 3 个项目还未实际发生支出，暂时无法填报惠企数。

永定区财政局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